

防汛救灾简报

第 36 期

市 7·18 防汛救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0 年 8 月 7 日

本 期 要 目

[工作动态]

石泉落实四项措施维护灾后社会稳定

市国土局全力为灾后恢复重建提供保障

紫阳要求党员干部对受灾群众开展三项帮扶活动

岚皋铁炉乡落实“六要求六防止”加快灾民建房

市妇联尽力支持灾区恢复重建

[简 讯]

白河编报 8 个规划为灾后重建顺利实施提供保障

平利开展抗洪救灾先进事迹巡回报告活动

岚皋举办 7.18 特大洪灾赈灾晚会

省妇联为我市灾区捐赠 8 万元

石泉落实四项措施维护灾后社会稳定

一是预防为主，打防并举。结合新建成的“天眼”二期扩容工程，对城区实施 24 小时不间断巡逻防控和视频监控，及时预防，果断处置扰乱社会秩序、干扰破坏抗灾救灾的违法行为。对各类违法犯罪案件做到快速出动，严厉打击。共出动警力 2260 人次，出动车辆 450 台次，悬挂严打标语 20 余条，印发各类救灾维稳宣传资料 5000 余份。

二是部门联动，齐抓共管。各职能部门整体联动，及时协调处置防汛救灾期间发生的各类纠纷，联合整治趁灾哄抬物价、囤积居奇、制贩售假等扰乱市场秩序的行为，全力做好受灾群众的医疗、食品安全及灾后疫情控制工作。

三是突出重点，严防死守。全面加强汉江沿岸和重点路段的巡逻和守护，严防各类不安全事故发生。制作 5 块醒目的防洪警示牌放置于重点路口，提醒观水群众注意安全。抽调警力，分别部署到汉江河堤段、石泉水库路段、火车站高低路段值勤巡查，及时掌握汛情、险情和其它不稳定因素，确保群众生命安全。

四是全面排查，积极化解。组织开展矛盾隐患排查化解工作，高度重视与灾后群众生产生活、救灾救济、恢复生产、重建家园等密切相关的信访问题，认真排查化解，积极为群众排忧解难。同时，密切注意和广泛了解社会各界及群众的思想情绪，对一些苗头性的问题和不稳定因素，及时分析研判，及时协调关系、理顺情绪、化解矛盾。目前已排查各类矛盾纠纷 12 件，化解处理 10 件，接待受理群众来信来

访 54 件，已全部落实办理。

市国土局全力为灾后恢复重建提供保障

一是抓紧编报地质灾害治理和灾毁耕地复垦项目。8 月 10 日前完成全市地质灾害治理、灾毁耕地复垦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任务，抓紧上报，争取上级更大更多的项目和资金支持。对上报项目实行全程跟踪查办，确保项目资金尽快落实到位。

二是切实做好灾民建房选址地灾危险性评估工作。由地质环境监测站负责，组建 4 个专门工作组，深入岚皋、汉滨、紫阳、平利 4 个重灾县区开展灾民建房选址地灾危险性评估，确保灾民建房选址安全。

三是加大用地报批力度，为灾后重建和重点项目用地提供保障。针对大灾过后全市恢复重建和重点投资项目用地剧增的严峻形势，市国土资源系统围绕全市工作大局，积极主动服务，简化办事程序，提高办事效率，加大用地报批力度，确保灾后恢复重建和重点项目建设用地得到全面及时保障。

四是加大土地统征储备力度，切实增加地方可用财力。采取强有力的措施，集中人力、物力和财力，对列入年度土地出让计划的 9 宗经营性土地，限期完成征地和报批工作，千方百计完成全年土地收益 3 亿元，切实增加地方政府可用财力。

五是坚决查处土地违法案件，维护灾后用地秩序。对利用 7.18 灾后恢复重建之机，违法占用土地的案件，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坚决维护灾后用地秩序。

紫阳要求党员干部对受灾群众开展 三项帮扶活动

为加快推进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帮助受灾群众尽快恢复生产生活秩序，紫阳在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党员干部中，集中开展对受灾群众的帮扶活动，要求一般党员干部每人帮扶一户受灾户，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每人帮扶一户重灾户。

一是思想帮扶。广泛开展走访、慰问、谈心活动，深入了解帮扶对象的思想动态，宣传党和政府对受灾群众的关怀和帮助，正确引导，理顺情绪，消除疑虑，坚定信心。**二是生活帮扶。**力所能及地为受灾户提供经济资助，协助他们解决生活、医疗、子女上学等难题，重点帮助解决新录取和正在上大学的学生家庭实际困难。**三是生产帮扶。**主动协助受灾户开展生产自救，组织他们参加实用技术和务工技能培训，拓宽增收渠道，提高增收本领；协助做好建房规划选址、资金筹措，帮助发展生产、重建家园。

岚皋铁炉乡落实“六要求六防止” 加快灾民建房

一是要求乡村干部在摸清灾民房屋受损情况时，寻找安全牢靠的灾民建房地地点，防止灾害事故再次重演；二是要求进村入户的干部讲清政策，及早发动群众重建，防止建房时间延误、行动

迟缓；三是要求干部吃透、用足用好国家的各类扶持政策，防止误导灾民；四是要求分散分类转移安置，防止灾民盲目建房，造成新的人力和资金浪费；五是要求鼓励灾民以自力更生为主，政府尽力给予政策上的扶持，防止产生等、靠、要思想；六是要求解决好受灾群众转移后原有土地、林地经营权问题，防止引发新的不稳定因素。通过“六要求六防止”的全面落实，该乡目前已做好了 145 户 472 位集中安置灾民的建房前期准备，本月中旬正式投入施工。

市妇联全力支持灾区恢复重建

7.18 特大洪灾以来，市妇联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一手抓救灾，一手抓生产的工作要求，通过各种渠道，整合资源，全力支持灾区重建家园。

一是争取救灾物资。多次向省妇联汇报安康灾情，带领省妇女研究会、省妈妈环保协会、西部乡土发展中心的工作人员深入岚皋、紫阳、平利三县的重灾区实地查看灾情，努力争取更多救灾物资。据悉，省妇研会的 50 万首批救灾物资即将抵达岚皋。二是申报发展项目。已向省妇联申报项目 25 个，涉及学校 9 所、幼儿园 1 所、人饮工程 10 处、培训基地 2 个、产业基地 2 个、沼气项目 1 个，项目总投资达 1000 余万元，申请支持 600 余万元。三是救助贫困女生。大力宣传“红凤工程”、“何崇本技能培训”政策，印发“红凤工程”宣传资料近 100 份，在安康广播电视报刊

登“红风工程”助学政策。目前，已向省红风办申报待助女大学生 37 名，帮助 51 名贫困初、高中女毕业生，免费到渭南培华艺校幼师专业学习 3 年。（市妇联）

[简讯]

白河编报 8 个规划为灾后重建顺利实施提供保障 按照“以人为本、尊重自然、立足长远、科学论证”的原则，编制出《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农业生产及林业保护设施规划》、《水利及防洪规划》、《城乡住房建设规划》、《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规划》、《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市场服务体系规划》、《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等“1 总 7 专”8 个大型规划，确保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有条不紊进行。（白河）

平利开展抗洪救灾先进事迹巡回报告活动 为弘扬抗洪精神、鼓舞士气、凝聚力量、激励灾区干群奋起生产自救，重建家园。平利县成立“7.18 抗洪救灾先进事迹报告团”，采取报告人与多媒体相结合，图文声像立体报告模式，把抗洪救灾中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抢险抗灾精神表现得淋漓尽致。目前已在乡镇部门巡回报告 6 场次，2000 余人受教育。（平利）

岚皋举办 7.18 特大洪灾赈灾晚会 8 月 5 日晚，由岚皋县委、县政府主办，县委宣传部、县总工会、县文广局、县民政局承办的“岚皋，挺起不屈的脊梁—7.18 特大洪灾赈灾晚会”在该县体育场举行。全体县级领导及社会各界爱心人士千余人参加了晚会。会上，各界爱心人士、企业家、市民、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慷慨解囊，现场募得善款 230 余万元。（岚皋）

省妇联为我市灾区捐赠8万元 在刚刚召开的陕西省妇联十一届六次执委（扩大）会议上，省妇联向我市灾区捐款8万元。（市妇联）